

# 2022 年度蚕种财政补贴绩效评价报告

## 一、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皋办[2022]23 号《2022 年加快推进现代农业发展的激励办法》文件精神，2022 年继续实行蚕种财政补贴政策，每张蚕种补贴 10 元，推行小蚕集中共育，对户一期蚕共育蚕种 50 张、晚秋 30 张以上的，给予每张 15 元的财政补贴，建立蚕种风险储备基金。该项目由如皋市蚕桑技术指导站在市农业农村局、市财政局的监管下组织实施，采用报账制结算。

## 二、资金计划执行情况

2022 年度全市蚕种财政补贴预算指标 100 万元。2022 年全市备案发放蚕种 34954.85 张，财政补贴 349548.5 元，小蚕集中共育 4841.15 张，财政补贴 96823 元，蚕种储备风险蚕种 133.5 张，财政补贴 7342.5 元，三项合计财政补贴 453714 元。实际补贴计划的 45.37%，按计划预算已实施完成。

##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1、蚕种财政补贴。根据《江苏省蚕种管理办法》，2022 年我市蚕种管理继续实行蚕种报告制度，凡在我市境内饲养的蚕种，由提供蚕种的蚕种场或蚕种场委托的代理人向农业农村局业务主管部门报告蚕种情况，包括蚕种生产单位、蚕种生产经营许可证、蚕种销售凭证、蚕种合格证和标签、蚕种品种数

量、批次号、蚕种经营档案等，经镇村审核确认后，每张蚕种补贴 10 元，用于蚕种政策性保险。

2、小蚕共育补贴。根据《如皋市小蚕共育验收办法》，各镇（区、街道）在蚕种发放后第二天向市农业农村局蚕桑站申报共育验收清册，市农业农村局在小蚕二眠前组织由纪检和市镇技术人员组成的 3-5 人的验收小组至共育室现场清点核验，包括共育品种、数量、代为集中共育的蚕农户等，核验合格后，确定共育蚕种数量，经公示无异议后，确定小蚕共育补贴数量，给予每张蚕种 15 元的补贴，市农业农村局审批、拨付后，由市蚕桑技术指导站打卡兑现到小蚕集中共育室（户）。

3、蚕种风险储备。蚕种风险储备基金原则上储备报告蚕种数量的 5%，用于社会供种缺失。我市实行蚕种风险储备蚕种和储备资金相结合的方式，本着够用且节约财政资金的原则，根据历年历期蚕农报损补种情况以及预测当期饲养环境风险，确定每期储备蚕种数量，其余则作为储备资金。储备的风险蚕种，在蚕农报损补种结束后（一般大约 10 天），若有剩余，则参照省蚕种所的做法，整理清点剩余的蚕种数量，由蚕桑站领导、技术负责人、财务人员共同监督烧毁，报损蚕种按市场价结算后在蚕种储备基金中列支。储备资金部分，是在面上生产中出现重大事故的情况下，向上级报告采购蚕种，用于化解社会风险。

#### 四、项目实施效果评价

1、提升生态效益。由于补贴方法得当，主要是采取的以老百姓订种促养蚕、以养蚕促保桑的办法，取得了显著的效果和成绩。全市桑园保持稳定约 41500 亩，我市森林覆盖率在南通处于领先地位。

2、确保经济收入。实施蚕种补贴后，桑园面积得到稳定，根据抽样统计，2022 年全市现有桑园面积 41500 亩，全年发种 110700 张，生产蚕茧 4595 吨，平均张产茧 41.5 公斤，蚕茧产值 2.4749 亿元，张产值 2236 元，蚕桑亩产茧值达 5964 元，加上综合开发收入 0.4587 亿元，亩收入 7069 元。

3、巩固社会地位。我市蚕桑产业规模居全省前列，加强了基地建设，提升了产业地位。